

证券代码：833735

证券简称：森井生物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森井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西湖区古墩路 98 号 7 楼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沈宏良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9,637,95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51%。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637,9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 2025 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拟定了《公司监事会 2025 年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637,9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了《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637,9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了《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637,9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浙江森井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26-00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637,9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浙江森井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其工
作认真尽职，专业水平较高且熟悉公司情况，为保证审计工作延续性，现拟续
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浙江森井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
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637,9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 -53,365,442.97 元，实收股本总额 43,316,300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具体详见已披露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浙江森井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637,9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937,9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符淑华、韦君杭作为关联股东，回避本次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观韬（杭州）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冯年群、吴川

(三) 结论性意见

浙江森井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审议议案、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及其所形成的相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浙江森井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法律意见书》

浙江森井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